

點校本宋書修訂凡例

一 中華書局一九七四年版點校本宋書，用北京圖書館所藏宋元明三朝遞修本、明北監本、毛氏汲古閣本、清乾隆四年武英殿本、金陵書局本、商務印書館百衲本互校，擇善而從。此次修訂改以百衲本爲底本，重新校勘。

二 修訂所用通校本及簡稱如下：

- (一) 三朝本：中華再造善本影印中國國家圖書館藏宋刻宋元明遞修本；
- (二) 南監本：中華書局圖書館藏明萬曆二十二年南京國子監本；
- (三) 北監本：中華書局圖書館藏明萬曆二十六年北京國子監刻清康熙二十五年遞修本；
- (四) 汲本：中華書局圖書館藏明崇禎七年毛氏汲古閣本；
- (五) 殿本：中華書局圖書館藏清乾隆四年武英殿本；

(六)局本：中華書局圖書館藏宋刻宋元遞修本（存三十七卷）。

三 修訂所用參校本及簡稱如下：

宋元遞修本：中國國家圖書館藏宋刻宋元遞修本（存三十七卷）。

四

修訂本以原點校本爲基礎。原點校本對底本所作的校改，此次修訂全部重新覆核，凡點校本已經釐定及改正、原校勘記準確無誤者，悉予保留，並依照修訂總則要求，適當統一體例。原校勘記或可補充材料及論證者，慎重斟酌，予以增補。原校勘記有誤或無須出校者，予以改寫或刪除。原點校本所作校改，總體得當，大多已爲讀者接受，爲求前後銜接，校勘尺度適當放寬。

五

原點校本採用「不主一本，擇善而從」的校勘方式，對擇善而從所定文字，多有不出校記說明來源者。修訂本嚴格遵循校勘規範，凡底本不誤者，遵從底本。底本有誤而據他本改動者，出校說明。

六

此次修訂以版本對校爲基礎，充分利用本校、他校，審慎使用理校，適當參考相關文獻及類書等資料。

七

校勘記主要包括改字出校和異文校兩種形式。凡因底本訛誤及衍、脫、倒等而增刪改正者，一律出校說明；凡底本疑誤，而無版本及早期書證爲據者，一般不更動底

本，於校勘記中詳細說明；凡底本不誤，而版本異文或他書異文可通者，出異文校予以說明。少數明顯的版刻訛誤，隨文改正，不另出校記。

八

底本中部分專名前後不一，如地名之「姑孰」「姑熟」「湖熟」「胡孰」「泰山」「太山」，古書中常常混用。原點校本已據後出版本釐定，修訂本悉予遵從，不另出校。

九

底本中劉宋及南齊帝王、南齊文惠太子等諱名闕字，原點校本已補填其名，修訂本亦予遵從，並於首見處出校。

一〇 修訂本基本沿襲原點校本之標點、分段，少數標點、分段不妥或疑誤者，酌情予以改動。

一一

宋書校勘研究成果極爲豐富，如清代有趙翼廿二史劄記、錢大昕廿二史考異、孫彪宋書考論、王念孫讀書雜志、王鳴盛十七史商榷、王懋竑讀書記疑、洪頤煊諸史考異、成孺宋州郡志校勘記、牛運震讀史糾謬、張增讀史舉正、李慈銘宋書札記、丁謙宋書夷貊傳地理考證、郝懿行晉宋書故等，近代以來有張森楷宋書校勘記、張元濟宋書校勘記、楊守敬校譚其驥補宋州郡志校勘記校補、蘇晉仁論沈約宋書八志、丁福林宋書校議、吳金華宋書校點本札述、宋書校點續議、胡阿祥宋書州郡志匯釋、宋聞兵宋書詞語研究、真大成宋書校證等。引用諸家之說，限於體例，未能一一標

明出處，統一編製主要參考文獻，附於書後。

一二 本書卷六七謝靈運傳，原點校本校勘記中多有「一本」之異文。我們在宋書各通校本及參校本之外，又核對了多種謝靈運集版本，仍未查明此異文來源。鑒於原點校本所錄「一本」異文多為今人採用，修訂本校勘記一律保留。該卷校勘記所引沈啓原輯萬曆本謝康樂集，簡稱「萬曆本謝康樂集」，張溥漢魏六朝百三家集本謝康樂集，簡稱「百三家集本謝康樂集」，兩本同者，合稱「謝康樂集」。

一三 本書卷二二樂志四、卷四六趙倫之傳卷尾，皆附有幾行小字，乃宋嘉祐時人鄭穆所作之校語，為底本所原有，仍予保留。

一四 本書的總目，為原點校本重編，修訂本基本沿用，只對少數訛誤及不妥之處予以改動、調整，每卷卷目也作了相應的改動、調整。

一五 為行文簡便，校勘記常用參考文獻使用簡稱如下：

資治通鑑，簡稱通鑑。

藝文類聚，簡稱類聚。

太平御覽，簡稱御覽。

冊府元龜，簡稱冊府（修訂所用冊府元龜為宋本與明本二種版本，若宋本闕或二本

同則徑稱「冊府」，二本有異則標明版本）。

錢大昕廿二史考異，簡稱錢大昕考異。

孫彪宋書考論，簡稱孫彪考論。

李慈銘宋書札記，簡稱李慈銘札記。

楊守敬補校宋書州郡志札記，簡稱楊守敬札記。

張森楷宋書校勘記，簡稱張森楷校勘記。

張元濟百衲本二十四史校勘記，簡稱張元濟校勘記。

吳金華宋書校點本札逐，簡稱吳金華札逐。

吳金華宋書校點續議，簡稱吳金華續議。

劉次沅諸史天象記錄考證，簡稱劉次沅考證。

劉次沅諸史天象記錄考證，簡稱劉次沅考證。